

咸阳川庆鑫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测试、带压野外移动营房内 装修（二次）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编号：GXCZ-C-24570302

本项目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资金已落实，已具备采购条件。本项目采购人为咸阳川庆鑫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现以发布公告的方式，欢迎信誉优良、符合相应资质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谈判。

1、项目名称：咸阳川庆鑫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测试、带压野外移动营房内装修（二次）

2、项目编号：GXCZ-C-24570302

3、项目概况：咸阳川庆鑫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测试、带压野外移动营房内装修（二次），本项目预算为 842346.00 元（含税）。

4、谈判范围：咸阳川庆鑫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测试、带压野外移动营房内装修（二次）

5、项目期限：本项目合同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交货期为接采购人钢结构后，每栋 4 个日历日内完成装修。

6、项目地点：装修地点供应商场地，交付地点采购人场地（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兰池三路 16592 号）。

7、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7.1 供应商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国内注册的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且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7.2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7.3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资不抵债状态，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 2023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应当有注册会计师的签名和盖章、第三方审计机构营业执照、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等扫描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等）；新成立的公司（2024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若不能提供本单位的财务审计报告，则须提供响应文件递

交截止日近三月内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等有效证明文件；新成立的公司（2024年1月1日以后成立）若不能提供本单位的财务审计报告，则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近三月内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等有效证明文件；

7.4 供应商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不得参加此次谈判（须提供相关网站截图，如无查询截图，以现场查询为准）；

7.5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自2021年01月01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无刑事处罚、行贿犯罪记录（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截图等证明材料，如无查询截图，以现场查询为准）；

7.6 供应商须承诺近三年（自2021年01月01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如有与中石油集团公司（或中石化）的销售业绩的，须在中国石油集团公司（或中石化）及其所属单位内未出现违约、质量问题，未出现安全、环保事故，未出现欺诈、贿赂等违法行为、经营诚信不良行为（供应商应对此进行承诺）；被中石油、长庆油田分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川庆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纳入黑名单或有不良记录的、通报暂停或取消供货资格的，响应将被拒绝（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7.7 供应商须提供自到货验收之日起不低于12个月的质保期承诺书，供应商提供质保期大于12个月的，按供应商提供质保期执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7.8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完成本次采购标的的能力（供应商须具有10吨以上起重机（行车）及3吨以上叉车（提供起重机（行车）及叉车明细、设备照片、设备铭牌及对应发票，租赁设备须提供租赁合同及出租方购买设备的发票）；供应商须具有不少于1000 m²的可供使用场地（自有场地须提供土地证或转让合同或土地所属证明文件彩色扫描件，租赁场地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及合同相对人产权证彩色扫描件））；

7.9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7.10 供应商须接受采购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方式结算全部或部分价款的要求（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7.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得分包或转包。

8、谈判文件的获取

8.1 购买谈判文件时间：2024年06月11日上午9:00至2024年06月14日下午17:00，

(北京时间)。在购买谈判文件期间,因潜在供应商公司内部人员没有沟通协调好,重复购买谈判文件为同一个项目的,谈判文件售后概不退换。

8.2 谈判文件售价:200 元。

8.3 购买方式(电子平台)

(1)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请于上述购买谈判文件时间内登陆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官方网址:<http://ebid.gxzb.com.cn/>)购买谈判文件。购买谈判文件应认真阅读网页上的有关操作须知,进行注册并上传相关资料,审核通过后即可在线网银支付购买谈判文件费用。购买谈判文件费用支付成功后,可在线下载谈判文件。

(2) 购买谈判文件流程: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报名【通过苹果 App Store 和安卓腾讯应用宝下载“中招互连”APP,也可打开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ebid.gxzb.com.cn/>),首页扫描二维码下载。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单位证书和个人证书购买、单位签章制作、登陆平台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操作。之后扫码登陆投标管家进行项目报名】→提交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委托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企业基本信息表》盖公章扫描件→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在线支付标书费→下载谈判文件。

(3) 在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注册和支付费用等环节技术问题,都请拨打平台服务支持电话:400-968-9685(非节假日 9:00-17:00)。

(4) 只有购买了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才有资格参与谈判。

(5) 需要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需完善企业信息中的银行账户并上传一般纳税人证明,同时请上传开票信息(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否则将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9、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谈判公告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报名或无效报名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10、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10.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06 月 18 日 14 时 30 分。

10.2 本项目采用远程谈判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请于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ebid.gxzb.com.cn/>)递交,并将响应内容与评审指标绑定,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可通过“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投标管家

(扫码版)用户使用手册”手机 APP 扫码加密。如果供应商通过手机 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扫码加密,则在磋商时必须使用同一个手机 app 账号及单位证书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如果截止时间或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平台沟通联系解决。如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将视为供应商撤销其谈判响应文件。

11、谈判响应文件首次开启时间及开启地点:

谈判响应文件首次开启时间:2024年06月1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

12、联系方式:

采购人:咸阳川庆鑫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朝阳六路综合办公楼102室

联系人:闫倩

联系电话:029-86589215

采购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联络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58号成长大厦20层

邮政编码:710065

联系人:第五鹏飞、张峰

联系电话:029-85204866-9113(15029601084)

邮箱:1753671189@qq.com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